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2020年2月24日至3月20日
议程项目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安哥拉

增编

受审议国对结论和/或建议提出的意见、作出的自愿承诺和答复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之前未经编辑。



1.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安哥拉和其他国家提交的报告，在 110 次国家发言后，共提出了 270 项建议，政府接受了其中 259 项，注意到 11 项，将在 2020 年 3 月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三届会议上做最后介绍。
2. 安哥拉决定注意的建议按主题分组，分别涉及以下问题：
 - (a) 根据《巴黎原则》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第 49、52、55、61 号建议)；
 - (b) 向所有特别报告员发出访问安哥拉的长期有效邀请(第 26、28 号建议)；
 - (c) 加入《采掘业透明度倡议》(第 78 号建议)；
 - (d) 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 18、19、20、21 号建议)。

对各项建议的考虑

A. 根据《巴黎原则》建立国家人权机构

3. 建立一个按照《巴黎原则》运作的国家人权机构是一个值得安哥拉政府关注和考虑的问题。
4. 安哥拉监察员是一个独立的公共的实体，其目标是捍卫公民的权利、自由和各种保障，通过非正式手段确保司法和公共行政的合法性。
5. 一般而言，《监察员规约》在权力、责任和宪法规定方面符合《巴黎原则》，因此，与其他国家一样，安哥拉监察员也扮演国家人权机构的角色。

B. 向所有特别报告员发出访问安哥拉的长期有效邀请

6. 安哥拉共和国致力于尊重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并已经接待了若干特别报告员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来访。
7. 目前，有些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被邀请访问安哥拉，将根据这些特别机制所需的协助在适当时候重新发出邀请。
8. 安哥拉政府将考虑是否可能立即邀请其他特别报告员来访。

C. 加入《采掘业透明度倡议》

9. 安哥拉共和国是《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非洲联盟反腐败公约》的成员；也是金伯利进程的创始成员，该进程涉及正规市场钻石买卖，旨在防止自然资源为非法贸易或冲突提供资金，尊重国际市场并保障公民的人权，安哥拉担任了该进程主席。
10. 正在权衡利弊，分析安哥拉加入《采掘业透明度倡议》的可能性，因此，12 月 22 日第 239/14 号总统令创建了一个工作组，以评估其与内部法律制度是否兼容。

D. 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

11. 关于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问题，安哥拉已签署该规约，正在分析其规则与《宪法》是否兼容。
12. 初步分析核实，《安哥拉共和国宪法》与《国际刑事法院规约》之间有一些矛盾之处，其批准取决于这些矛盾的解决。
13. 作为非洲联盟的一员，安哥拉支持非洲联盟对国际刑事法院的立场。

最后考虑

14. 出于上述理由，这些建议未被接受，但在今后四年中，安哥拉国家机构和非国家机构将予以适当重视和考虑。
 15. 安哥拉共和国再次感谢在审议期间发言的各国、三国小组成员国、秘书处和人权理事会主席，并重申其随时准备与各人权机制进行公开和建设性的对话。
-